

龙蟠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龙蟠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2月1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根据公司经营业务及战略发展的需要，为加快实施创新驱动绿色发展战略，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佰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佰利新能源”）拟出资30,000万元人民币在河南省沁阳市成立河南龙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）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上述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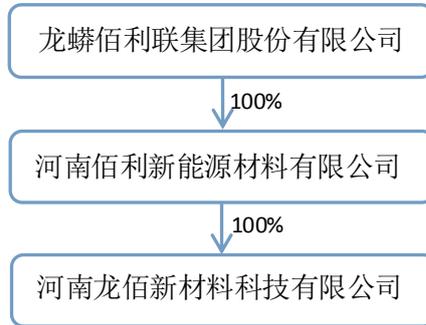
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拟设立公司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河南龙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- 2、主体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- 3、注册资本：30,000万元人民币
- 4、出资方：河南佰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100%
- 5、公司注册地：河南省沁阳市沁北工业区
- 6、法定代表人：闫明
- 7、公司经营范围：电池制造；电池销售；电子专用材料研发；电子专用材

料制造；电子专用材料销售；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（不含危险废物经营）；检验检测服务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蓄电池租赁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。

8、与公司的股权关系：



以上信息均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。

三、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公司的设立是根据公司经营业务及战略发展的需要，将进一步加快实施创新驱动绿色发展战略，提高公司综合实力和盈利水平。

本次投资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主要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，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运营管理、内部控制和行业政策等方面的风险因素。公司将强化其法人治理结构，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监督机制，优化公司整体资源配置，明确经营策略和市场定位，防范和应对各种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龙麟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2月18日